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38)

有關
收購目標公司
全部已發行股本82%權益的
補充公告

茲提述亨利加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收購事項之股份轉讓協議。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就收購事項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進一步資料。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下文載列摘錄自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之經審核賬目以及目標公司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管理賬目之主要財務數據摘要：

	自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起 至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財政年度 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財政年度 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財政年度 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6,419	46,685	37,330	5,464
年／期內(虧損)／溢利	(3,172)	(6,853)	5,591	216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總值	3,004	6,723	11,955	1,266
資產淨值	878	1,972	6,826	1,235

目標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錄得之收入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所減少。此乃主要由於保險業的季節性所致。保險業歷來每年一月至三月為淡季。具體而言，客戶一般於屬該季度的農曆新年期間避免購買人壽保險，導致業務活動大幅放緩，從而收入下降。

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目標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錄得虧損增加。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虧損增加與上述保險業的季節性密切相關。由於一月至三月為保險業的淡季，而客戶傾向於農曆新年期間不購買人壽保險，期內產生的收入減少，未能抵銷目標公司產生的固定經營成本。較低收益與持續開支之間的不平衡導致虧損較去年同期或按年化數據比較時有所擴大。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目標公司之資產淨值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1,100,000港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辦公室翻新，導致於二零二五年三月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合共約3,100,000港元。然而，於報告期內，向目標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償還約2,100,000港元抵銷了部分減少幅度。

目標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約為878,000港元，而目標公司82%股權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約為720,000港元。代價為1,400,000港元。根據估值師編製之估值報告，目標公司之82%股權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市值應為約13,035,000港元(包括控制權溢價)。鑑於賣方財務困難且急需流動資金，買方有效地利用此情況，成功磋商取得有利的折讓。

目標公司主要業務之未來前景

目標公司主要業務之未來前景取決於以下因素：

- (1) 全球保險經紀市場預計將大幅增長，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三二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9.3%。至二零三二年，市場預計將達到6,283億美元。此增長受下列因素帶動：(1) 風險意識增強(尤其在後疫情時代)使醫療、汽車及人壽保險的需求不斷上升；(2) 亞太地區擴張，當中以人壽保險為主導分部，預計於二零三零年將達到1,680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達10.3%；及(3)中國及印度等國家推行監管改革，旨在提升保險滲透率，並創造新機遇；
- (2) 數碼創新將透過人工智能及分析改變目標公司的核心業務，以改善風險評估、提供個人化產品推薦及加強詐騙偵測；及
- (3) 在後疫情的常態下，客戶日益尋求定制化解決方案。組合式健康保險計劃、精神健康保障及全球醫療保險越趨流行。

估值

估值師已採用市場法估值目標公司股權的市值。

市場法基於替代前提原則，即審慎買方將不會為資產支付高於收購具有相同效用的替代資產所需成本的款項。因此，估值師分析類似業務的股本或已投資資本轉手的價格。目標公司的市值乃根據類似公司於公開市場買賣的股票或股權的價格而定。

根據公開買賣可資比較指引法(「**公開買賣可資比較指引法**」)，「價值計量」通常是將指引公開買賣可資比較項目的企業價值或市值除以指引公開買賣可資比較項目截至估值日期所觀察或計算自指引公開買賣可資比較項目財務報表的若干相關經濟變量而計算得出的倍數。

根據可資比較交易法(「可資比較交易法」)，「價值計量」通常為通過將指引交易的已公佈代價除以所觀察或計算自被收購公司財務報表的若干相關經濟變量計算得出的倍數。相關經濟變量通常指銷售額、溢利、賬面值及其他行業特定指標。

篩選指引公開買賣可資比較公司

估值師已於彭博搜索具有類似目標公司業務性質及經營地點之指引公開買賣可資比較公司。在篩選指引公開買賣可資比較公司時，業務性質為最主要的決定因素。釐定指引公開買賣可資比較公司的其中一個考慮因素是該等公司的收入來自目標公司進行的類似業務。於應用公開買賣可資比較指引法及可資比較交易法時，估值師認為與香港保險業相關或從事保險業的交易或公司可作為指引交易或指引公開買賣可資比較公司。

指引公開買賣可資比較公司的篩選標準

1. 可資比較公司之大部分(如非全部)收入應來自目標公司之類似業務(即主要從事保險經紀業務)。就估值而言，作為一般準則，來自公開買賣可資比較公司的收入百分比應佔保險業務的80%或以上；
2. 可資比較公司的相關資料可供查閱及已公開披露；
3. 可從公開來源取得足夠的數據(包括財務數據、市值)；
4. 可資比較公司在香港上市；及
5. 倘上市候選人過多，估值師傾向於擁有較大市值或過往財務狀況更穩定的候選人，以得出更具代表性的行業市場倍數。規模較小的公開買賣可資比較公司更容易出現不穩定的財務狀況，可能無法公平反映行業市場倍數。

篩選後，合共七間指引公開買賣可資比較公司獲選為目標公司估值之可資比較公司。估值師已按市場參與者的角度進行估值，大幅依賴公開市場資料，而非內部資料。

入圍指引公開買賣可資比較公司包括：

1. 亞洲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662.HK)：一間透過其附屬公司提供保險產品及服務之公司。其一般及團體人壽保險產品包括行政債券、中國緊急援助卡、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珠寶商綜合保險、醫療保險、產品責任保險、專業彌償保險，以及財產及傷亡保險。
2.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1299.HK)：一間以保險公司形式營運之公司。其提供人壽保險、危疾保險、意外保險、殘疾保障、儲蓄保險及醫療保險服務。友邦保險控股為全球客戶提供服務。
3. 宏利金融集團(945.HK)：一間向個人、家庭、企業及團體提供理財產品及投資管理服務之公司。該公司於加拿大、美國及亞洲經營業務，並在全球範圍內經營再保險業務，提供年金、退休金產品、人壽保險等產品。
4. 保誠集團(2378.HK)：一家提供長期儲蓄及保障產品的公司。其長線業務為人壽及健康保險，當中包括資產管理服務。其服務客戶遍及亞洲及非洲。
5. 平安保險集團(2318 HK Equity)：一間透過其金融服務、醫療保健、汽車服務、房地產服務及智慧城市解決方案五大生態圈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公司。其保險業務承保物業、意外傷亡及人壽保險產品。
6. 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966.HK)：一間透過附屬公司包銷人壽保險及財產保險／意外傷亡保險以及再保險之公司。
7.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1339.HK)：一間透過其附屬公司提供一系列財產及意外傷亡保險產品之公司。

以下為可資比較公司之主要詳情：

可資比較公司之主要財務資料

公司名稱	過往十二個月 市值 (百萬港元)	過往十二個月 銷售額 (百萬港元)	過往十二個月 息稅前利潤 (百萬港元)	過往十二個月 純利 (百萬港元)
亞洲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3,606	3,319	666	647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80,547	39,975	8,095	6,836
宏利金融集團	75,818	36,932	8,771	5,074
保誠集團	28,367	11,770	2,933	2,285
平安保險集團	877,319	1,076,166	227,228	116,914
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42,481	119,081	22,920	7,432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74,816	608,500	57,003	42,151

可資比較公司之業務收入百分比

公司名稱	業務收入百分比
亞洲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保險98.27%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保險100.00%
宏利金融集團	保險100.00%
保誠集團	保險96.90%
平安保險集團	人壽及健康保險51.27% 財產及意外傷亡保險35.37%
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保險88.45%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100%

選擇倍數

於選擇上述指引公開買賣可資比較公司後，估值師須釐定適當之估值倍數以用於評估目標公司之82%股權。估值師已考慮市銷率(「市銷率」)倍數、市盈率(「市盈率」)倍數、市賬率(「市賬率」)倍數及企業價值對息稅前利潤(「企業價值對息稅前利潤」)倍數。

股權於估值日期之賬面值並非目標公司價值的良好指標，因為賬面值僅計入公司之有形資產，而其不能反映金融服務公司之市值，因此市賬率並不適用。市盈率一般不適合利潤為負數的公司。於估值工作中，估值師已採納市銷率及企業價值對息稅前利潤比率的平均值作為其結論意見。

缺乏市場流動性折讓(「缺乏市場流動性折讓」)

市場流動性的概念涉及擁有權權益的流動性，即在擁有人選擇出售時將其轉換為現金的速度及容易程度。與公眾公司的類似權益相比，私人公司的所有權權益通常不易在市場流通。因此，私人公司的股份價值通常低於公眾公司的可資比較股份。儘管市場流動性折讓一向按少數股東權益進行觀察及研究，其對控股股權估值之影響亦可能屬重大。於估值中，市場流動性折讓乃參考Stout發表的實證研究。因此，估值師於估值中就目標公司採納20.5%的缺乏市場流動性折讓。

控制權溢價

控制權溢價是指買方願意為獲得商業企業的控股權而按比例支付非控股權益價值之上的額外代價。該溢價反映與控制權相關的經濟利益，包括影響策略方向、經營決策、股息政策及資本結構的能力。於採用控制權溢價時，控制權溢價須有相關市場數據或經驗證據支持，且其是否納入估值應就估值目的及所評估的價值水平作出清晰披露及說明理由。於估值中，控制權溢價乃參考Stout及大華國際(香港)所刊發的實證及統計研究。估值師已採納兩個來源的控制權溢價的平均數。因此，在估值中就目標公司採納了25.1%的控制權溢價。

根據估值師的研究，下表列示可資比較公司名單，連同其各自的定價倍數，以及計算目標公司82%股權的市值。

市場法計算

彭博代碼	指引公開買賣上市公司	企業價值對息 稅前利潤倍數 (50%)	市銷率倍數 (50%)
662 HK Equity	亞洲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	1.63	1.09
1299 HK Equity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11.21	2.01
945 HK Equity	宏利金融有限公司	10.79	2.05
2378 HK Equity	保誠集團	9.72	2.41
2318 HK Equity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 公司 – H股	11.54	0.82
966 HK Equity	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7.78	0.36
1339 HK Equity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9.12	0.45
採用四分位數		8.45	0.63
目標公司經標準化的財務項目(以港元計)		649,736	40,280,804
加：剩餘現金		960,727	—
扣除缺乏市場流動性折讓／控制權溢價前100%指示性股權 價值(以港元計)		15,983,100	
減：缺乏市場流動性折讓百分比		20.50%	
加：控制權溢價		25.10%	
目標公司持股比例		82%	
於目標公司82%股權的市值(以港元計)		13,035,000	

附註：採納可資比較公司的四分位數乃由於部分目標公司於上一財政年度的表現低於預期。

董事會認為，目標公司的估值及相應代價屬公平合理，理由如下：

1. 估值師採用市場法下的指引公司倍數法，為業界行之有效且公認的慣例。透過篩選與目標公司同業的可資比較公司，估值師確保所選用的企業價值對息稅前利潤及市銷率倍數均與該行業相關且特定，提供了一個可靠的基準，反映市場對營運特徵相似企業的預期價值。因此，估值符合市場常規，為公平性奠定基礎；
2. 將行業倍數應用於目標公司之具體財務數據，屬邏輯一致之方法。此種方式能有效連結行業整體標準與目標公司之財務表現，從而確保估值緊密配合其營運成果。因此，最終估值既反映當前市場趨勢，亦切合目標公司之實際狀況，從而提升其相關性及可信度；

3. 估值師傾向選取市值較大之可資比較公司，因其財務數據具備內在穩定性，有利於得出標準化之市場或行業倍數。值得注意的是，並無實證資料顯示較小市值之公司在與較大公司比較時應計入溢價或折讓。此項排除規模調整之理據充分，乃由於估值過程應以業務表現為基礎，而非取決於與規模相關之任意因素；及
4. 估值師已透過選用處於較低四分位數之估值倍數，反映目標公司相對欠佳之財務表現。此項調整正視了目標公司之弱點，確保估值結果審慎，並反映其現時營運狀況。透過優先考慮基於表現之調整，而非不合理的規模相關溢價或折讓，有關估值得以體現目標公司之真實價值，使代價公平合理。

目標公司的業務模式

目標公司持有保險業監管局頒發的保險經紀牌照，主要從事提供保險諮詢、索償協助、風險管理及僱員福利。目標公司確認的收入類型包括佣金收入、服務費及續租佣金。客戶類型包括(i)尋求個人保險(例如健康、人壽、強積金及儲蓄)的個人客戶；(ii)需要各類商業保險產品(例如集團醫療、僱員福利及要員保險)的中小企業；及(iii)需要針對複雜風險(例如所有風險保險、專業責任保險及專業彌償保險)提供全面保障的大型企業。目標公司通過人脈網絡、客戶轉介、營銷與廣告宣傳、合作夥伴關係以及主辦活動與研討會獲取客戶。目標公司的管理團隊由對保險產品及市場趨勢有深入了解且經驗豐富的專業人士組成。銷售員工擅長代表客戶與保險公司協商有利條款，並精通保險法規以確保合規性。目標公司預期利潤率可能有所波動，但通常介乎所收佣金總額的10%至25%之間，視乎營運效率、所提供的服務組合及競爭格局而定。

目標公司的專業知識及經驗

本公司董事及其管理團隊具備目標公司所經營業務的專業知識。本公司董事及其擁有目標公司營運業務專業知識的管理團隊之履歷資料呈列如下：

張烈雲先生

張先生為本公司的主席兼執行董事，於證券投資、財富管理、資產管理及金融產品方面擁有逾30年管理經驗。彼曾擔任中澤豐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82)的附屬公司寶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金融服務，包括證券經紀服務、顧問服務、資產管理服務、理財服務(包括保險經紀業務)及借貸服務。彼曾擔任寶新證券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提供證券經紀服務的公司)的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陳永森先生

陳先生為本公司的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於中國內地、香港和新加坡從事資產管理和金融服務近20年。彼於一九九九年通過保險中介人資格考試，並於二零零零年八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期間擔任多間國際經紀、銀行及保險公司的持牌代表。二零一五年七月至二零一八年六月，彼曾擔任中國金洋財富管理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提供理財服務(包括保險經紀業務)的公司)的首席執行官(現為代表人)。彼曾於多家上市公司擔任高級管理職位。彼曾擔任海盈證券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提供證券經紀服務、顧問服務及資產管理的公司)的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彼曾擔任資本界金控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4)的首席投資官。彼曾擔任皓祇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資產管理業務的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兼首席投資官。彼曾擔任久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50(已退市))的全資附屬公司中港通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首席投資官兼執行董事。彼曾擔任中澤豐的附屬公司寶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首席投資官兼執行董事。

此外，目標公司的優秀管理層、主要人員及技術人員將予以留任，以支持目標公司的持續經營。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

本集團主要業務之一為提供家族辦公室業務。收購保險經紀公司出於多項戰略原因。第一，使服務多元化。家族辦公室一般處理財富管理及遺產規劃等事宜。加入保險經紀服務可令本集團能夠向其富裕客戶提供由投資意見至風險保障等更全面的財務解決方案。第二，提高客戶留存率。透過提供內部保險服務，本集團能更好地滿足所有客戶的財務需求，實現一站式服務，從而提升客戶忠誠度。第三，節省潛在成本並提升效率。整合保險經紀業務有助於簡化流程，例如客戶開戶與數據管理，並可能在服務交付中創造規模經濟效益。

擬進行收購事項

收購事項前，買方持有目標公司18%股權。於二零二五年三月，本公司主席與目標公司的最終實益擁有人舉行會議，會上披露賣方面臨財務困難，並尋求出售其於目標公司的82%股權以籌措流動資金。本公司主席接獲該項資訊後與董事會商議，並決定進行收購事項。此舉旨在把握良機，增加對目標公司的持股比例，並整合其營運職能。參與是次商議的各方包括本公司主席、董事會及目標公司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目標公司業務的業務計劃

目標公司的業務計劃概述如下：

目標公司初期將專注於建立及發展其品牌，其中包括與主要保險公司合作，打造保險產品組合，建立強大品牌影響力。其將(i)進行市場研究以識別目標市場及客戶群；(ii)建立包含品牌元素、營銷材料及簡便易用網站的品牌；及(iii)投資科技及營銷計劃。

目標公司將透過提升其產品供應及服務質素增加其市場份額並擴大其客戶群。為實現此目標，其將(i)推出線上及線下營銷活動，(ii)參加業內活動並與潛在客戶及合作夥伴建立關係，及(iii)招聘經驗豐富的代理及支援人員以改善服務交付。

本公告為該公告的補充，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上述額外資料並不影響該公告所載的其他詳情及內容。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該公告的所有其他內容維持不變，並就所有用途而言繼續有效。

承董事會命
亨利加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烈雲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烈雲先生、陳永森先生及羅穎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康成先生、梁煒堃先生及李家樑先生。